

江苏新达石英有限公司年产一万吨高纯石英新材料和年产五千吨复合球形硅微粉加工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固废部分）

2020年9月14日，江苏新达石英有限公司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意见等要求，在江苏新达石英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江苏新达石英有限公司年产一万吨高纯石英新材料和年产五千吨复合球形硅微粉加工项目（一期）（固废部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由江苏新达石英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江苏皓翔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及邀请的3名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该项目建设情况及环保设施运行情况、监测单位现场核查情况，审阅了有关资料。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江苏新达石英有限公司年产一万吨高纯石英新材料和年产五千吨复合球形硅微粉加工项目，位于新沂阿湖镇硅工业园区311国道西侧6号。一期工程主要包括年产五千吨复合球形硅微粉生产线一条。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年11月委托江苏新清源环保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江苏新达石英有限公司年产一万吨高纯石英新材料和年产五千吨复合球形硅微粉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1月14日取得新沂市环境保护局的审批意见（新环许[2019]3号）。2019年2月开工建设，2019年7月竣工。

3、投资情况

项目一期投资1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1万元。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江苏新达石英有限公司年产一万吨高纯石英新材料和年产五千吨复合球形硅微粉加工项目（一期）固废污染防治设施建设及处置情况等。

二、工程变动情况

无。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固废

（1）环评批复要求

按“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项目固废主要为废包装袋、磁选废料、布袋除尘器集尘、沉淀池污泥及职工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不得影响周围环境；废包装袋、磁选废料、布袋除尘器集尘、沉淀池污泥回收后外售再利用；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场所，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2013年修改清单要求建设。

（2）现场核查情况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包装袋、布袋除尘器粉尘、沉淀池污泥回收后外售再利用；离子交换树脂厂家回收；厂区内新建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场所，并设置了环保标志牌。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能妥善处置，零排放，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五、验收结论

江苏新达石英有限公司年产一万吨高纯石英新材料和年产五千吨复合球形硅微粉加工项目（一期）（固废部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程序、资料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相关要求。验收核查期间，固体废物环保设施齐全，产生固废均得到了妥善处置。

验收组认为该工程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条件，同意江苏新达石英有限公司年产一万吨高纯石英新材料和年产五千吨复合球形硅微粉加工项目（一期）（固废部分）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完善并严格执行环境管理制度，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规范处置各类固体废物。

验收组长：

江苏新达石英有限公司（盖章）

2020年9月14日